

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杞住建〔2022〕124号

关于开展全县建筑市场、实名制管理、安全生产“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建设、施工、监理及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实现实名制管理暨安全生产的有机结合，切实做好2022年度杞县建筑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根据《杞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关于“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情况的通报》文件精神，决定组织开展建筑市场、实名制管理、安全生产“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内容

本次专项检查范围为我县规划区域内工程建设领域所有在建项目中抽取20%。

采取实地对照各项目书面台账、资料和实名制系统数据检查的方式查的方式，逐项对《建筑市场及实名制工作专项检查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表》的内容进行检查。重点抽查：项目实名制信息录入、建筑工人考勤、现场管理人员尤其是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到岗考勤，以及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情况。对存在违法发包、违法分包、转包、挂靠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下达整改意见书、执法建议书，对查实的依法从严从重处罚。

二、检查方式及时间

1. 项目自查(即日起至11月10日)。各在建项目由建设单位牵头，组织各参建单位对工程项目进行全面自查，项目经理和总监理工程师30日内实名制考勤率低于60%(18天)的要立行立改。

2. 检查阶段(11月11日至11月20日)。期间对所有在建工程项目进行实地检查，项目经理和总监理工程师不到岗的项目，要责令限期返岗，拒不返岗且不及时变更的要给予相关企业和当事人严厉处罚。

三、检查组成员

组 长：于刘生住建局副主任科员

杨艳萍劳动监察局局长

成 员：李建明建筑市场管理股股长

贾光辉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站站长

万长利劳动监察局支部书记

李纪彪劳动监察局副局长

(执法检查人员和辅助人员随机抽取)

四、相关要求

1. 各建筑企业应充分认识到建设工程项目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工作的重要性，结合工地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发挥企业主体责任，认真落实各项要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2. 各建筑企业要高度重视，住建局将针对本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予以通报、记入企业不良行为记录，并移送执法部门立案处罚。对履职不严的建筑企业，由县劳动监察局和住建局联合下达执法督办函。

附件：

- 1、建筑市场情况检查表（建设单位）
- 2、建筑市场情况检查表（施工单位）
- 3、建筑市场情况检查表（监理单位）
- 4、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检查表

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0月31日